

2022 年 CCF-绿盟科技“鲲鹏”科研基金项目申报指南

一、总则

CCF-绿盟科技“鲲鹏”科研基金重点面向国内高校、科研机构的研究人员和团队，旨在以小微课题的方式支持科研人员的研究与创新，推动科研技术成果转化，促进外部科研机构优秀研发能力与公司内部产品价值的深度融合，构建互动合作与创新发展的生态圈，为绿盟科技的产品与解决方案创新赋能。

二、资助对象和条件

1. 申请人须是国内高校、科研院所在职的全职教师或研究人员；
2. 申请人须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务（职称）或具有博士学位，拥有一定数量的相关领域研究成果，能作为项目的实际负责人并担负实质性研究工作；
3. 申请人同一研究项目只能申报一个同类科研基金，不能重复申报。

三、资助方式及项目范围

1. 2022 年，基金用于课题研究的经费不低于人民币 100 万元，单项资助额度不低于 8 万元。
2. 2022 年，CCF-绿盟科技“鲲鹏”科研基金重点资助的研究领域和方向：
 - (1) 工业互联网和车联网安全方向；
 - (2) 智能威胁分析与攻防对抗方向；
 - (3) 威胁情报与网空测绘方向；
 - (4) 隐私计算与 5G 安全方向。

四、项目申请和评审

1. 符合条件的研究人员在项目申报规定时间内填写《2022年 CCF-绿盟科技“鲲鹏”科研基金项目申报表》并发送至 kunpeng2022@nsfocus.com，每位申请人仅限提交一份申请。

2. 申请人在申报前需确认所在高校/科研院所可以作为项目依托单位签署科研合作协议，申请人本人可以作为项目负责人签署项目保密协议等相关承诺文件。任何针对项目申报的问题，请联系邮箱：kunpeng2022@nsfocus.com。

3. CCF 和绿盟科技成立联合项目组，共同邀请专家审核申请项目。专家评审时主要考虑：

(1) 申请项目的研究意义，包括国内外研究现状以及市场前景；

(2) 申请项目的技术基础，包括技术成熟度、自主知识产权积累、与主流技术对标或产品适配验证等情况；

(3) 申请项目的主要研究内容，包括技术路线、研究内容、具体技术指标、创新性、支撑条件需求等；

(4) 项目实施计划、预算设计的合理性；

(5) 预期交付的成果形式及数量；

(6) 申请者能力及团队保障条件，包括领军人物、团队学术水平和科研能力。

4. 联合项目组依据专家审核意见，结合公司具体情况，确定资助的研究项目及资助强度等。

五、时间安排

项目指南发布	2022年10月14日
项目申请截止	2022年11月14日

项目评审结果发布	2022 年 11 月下旬
签署协议，启动立项	2022 年 12 月上旬
CNCC2022 颁奖典礼	2022 年 12 月 8 日
中期检查，提交报告	2023 年 3 月中旬
项目结束，提交成果	2023 年 10 月中旬
CNCC2023 终期答辩	2023 年 11 月中旬

项目进行过程中的具体时间节点，请关注 CCF-绿盟科技联合项目组通知。

六、项目经费管理

1. 基金项目评审结果公布后的 3 个月内，CCF、绿盟科技、项目负责人及其所在单位四方需完成基金项目技术交底及项目合同书的签署工作，以确定各方责任和义务，鲲鹏基金支持的项目将依据项目进行合同管理。

2. 合同履行期间，绿盟科技可根据需要委派领域专家（组）或其代表，对资助合同履行的情况进行检查、监督。CCF 依据绿盟科技委托，根据确定的项目经费、项目执行检查情况及合同约定，将项目经费分阶段划拨至项目负责人所在单位。项目负责人按阶段提交研究成果和检查报告。

3. CCF-绿盟科技“鲲鹏”科研基金实行专款专用，该经费不得用于发放人员工资（可用于劳务费支出），可用于项目研发产生的相关设备费、材料费、试验加工费、信息资料费、差旅费、管理费等。

七、项目管理

1. 项目立项后不可更换项目负责人。在项目研究工作中，如因项目负责人自身原因中断研究工作，而造成项目终止。项目负责人需根据项目合同书的经费使用说明，退回已拨经费。

2. 绿盟科技按照合同条款约定定期检查评估全部资助项目，项目负责人需按照合同要求，按时填写提交《中期报告表》，并提交阶段成果。

3. 项目完成后，项目负责人填写《结题报告表》，由联合项目组组织检查验收，项目负责人应将结题报告和合同中规定的相关技术成果完整提交给绿盟科技和项目负责人所在单位归档。

4. 项目负责人原则上不可放弃基金资助，如有特殊情况，需提交《放弃基金声明》并加盖项目负责人所在单位公章后，由联合项目组存档留备。

八、成果管理

1. 项目负责人在项目研究过程中形成的与项目相关的成果的著作权及专利等，包括但不限于论文、著作、源代码、研究报告和数据等，其知识产权权利归属项目负责人及其所在单位和绿盟科技三方共同所有。绿盟科技有权免费优先使用。使用的具体细节以与项目负责人和其所在单位签署的协议为准。

2. 在此期间发表的论文及著作需标注“受 CCF-绿盟科技‘鲲鹏’科研基金资助”字样。CCF 有权将上述论文及著作收入 CCF 数字图书馆，供 CCF 会员阅读。

本指南自公布之日起实施。

2022 年 10 月 14 日

